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2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5月25日以专人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唐联生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申请2500万元网络循环借款（网贷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以下简称：“工行青白江支行”）申请人民币2500万元（大写：贰仟伍佰万元整）的网络循环借款已到期，为了保证

生产经营需求，公司拟向工行青白江支行续借。具体事项以与银行最终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公司拟以土地使用权及其上建筑物（产权证为：川（2020）青白江区不动产权第 0019963 号）为本次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公司关联董事唐联生及配偶白玲、江伟及配偶吴晓明拟为公司向工行青白江支行申请的 2500 万元借款（具体金额以银行最终的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向工行青白江支行提供最高债权额为 25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且不收取任何费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关联董事唐联生及配偶白玲、江伟及配偶吴晓明为公司上述借款向工行青白江支行无偿提供担保，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该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申请 1000 万元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以下简称：“工行青白江支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大写：壹仟万元整）的流动资金借款即将到期，为了保证生产经营需求，公司拟向该银行续借。具体事项以与银行最终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公司关联董事唐联生及配偶白玲、江伟及配偶吴晓明拟为公司向工行青白江支行申请的 1000 万元借款（具体金额以银行最终的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向该银行提供最高债权额为 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且不收取任何费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关联董事唐联生及配偶白玲、江伟及配偶吴晓明为公司上述借款向工行青白江支行无偿提供担保，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该议案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申请 1000 万元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原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大写：壹仟万元整）的流动资金借款即将到期，为了保证生产经营需求，公司拟向该银行续借。具体事项以与银行最终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公司关联董事江伟拟为公司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申请的 1000 万元借款（具体金额以银行最终的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向该银行提供最高债权额为 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且不收取任何费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关联董事江伟为公司上述借款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无偿提供担保，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该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 3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的人民币 2000 万元（大写：贰仟万元整）综合授信额度即将到期，为了保证生产经营需求，公司拟向该银行继续申请，并将综合授信额度调整为 3000 万元（大写：叁仟万元整），期限 1 年。具体事项以与银行最终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公司关联董事江伟拟为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的 3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具体金额以银行最终的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向该银行提供最高债权额为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且不收取任何费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关联董事江伟为公司上述借款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无偿提供担保，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该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了保证生产经营需求，公司拟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票据池业务是指公司将其合法持有并经银行认可的未到期承兑汇票、保证金及/或存单质押给银行，向银行申请质押融资业务，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保函等授信业务。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对该业务的综合授信额度为 5000 万元，期限 1 年，具体事项以与银行最终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30 日